

34/114. 关于人类住区的全球报告和关于人类住区国际合作与援助的定期报告

大会，

回顾其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2598(XXIV)号决议，其中责成秘书长每五年编制一份全面性的住房调查，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六三年八月一日第 976G(XXXVI)号决议，其中要求秘书长同专门机构、区域委员会、国际金融机构和政府机构合作，编制一份关于在住房、造房和设计领域内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官方协助和国际援助的水平和种类的两年期报告，

1. 决定将大会第 2598(XXIV)号决议要求的每五年一次的住房调查称为“人类住区全球报告”，并根据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报告^⑩第 10 至 20 段规定的目标、格式和内容每五年印行一次；

2. 请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着手在一九八二年编制一份关于下述主题的两年期报告，先在一九八一年编制一份临时报告：

(a) 根据人类住区委员会修订^⑪的执行主任报告^⑫第二和第三节内规定的目、格式和内容，在人类住区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或发展中国家之间相互提供的财务或其他援助，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进行的关于人类住区的活动；

(b) 中心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活动和合作；

(c) 联合国系统以外的政府间组织进行的人类住区活动和政府间组织与中心之间的合作；

3. 敦促所有成员国对上述报告的编制提供必要资料；

4. 促请秘书处，特别是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区域委员会、专门机构和联

合国系统一切其他有关机构，对上述报告的编制提供必要资料，并同中心协作编制；

5. 邀请在人类住区领域工作的组织，包括联合国系统以外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协作编制这些报告；

6. 请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协商，研究办法，建立有效率的体制，以便就上述报告作出经常的和有系统的汇报和协商。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15. 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视觉生境)中心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中心的第 31/115 号决议，

又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的第 32/162 号决议，其中委托该中心负责促进人类住区方面的视听材料的进一步和继续利用，并决定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视觉生境)中心主任应向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提出报告，

意识到资料的有效传播，包括使用视听技术和材料，将帮助加速发展的进程，其方法是通过在所有各国的决策者、专家和民众中迅速有效地传播关于需要新认识和关于改善人类住区的新做法、方法和技术的资料，特别是它们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因素，以及通过他们日益增加利用项目监测、教育、训练和新闻，

注意到加拿大政府与联合国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中心活动的协定于一九八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期满，

深信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中心展开的方案应继续进行，

注意到各项视听活动已全部配合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工作方案，

^⑩HS/C/2/8。

^⑪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8 号》(A/34/8)，第 89-95 段。

1. 建议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采取必要步骤，在中心内建立一个统一的资料服务，提供适当范围的资料和通信技术和能力，包括一个在适当一级的视听单位；
2. 决定在上述协定终止或期满时，联合国人类住区视听资料(视觉生境)中心的职责和可转移的资产应移交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
3. 请秘书长与加拿大政府就有关该协定终止或期满的适当的正式安排，进行协商；
4. 鼓励所有成员国向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提供为它们国家行动方案编制的视听材料；
5. 呼吁所有国家和有关组织向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提供必要资源，以继续进行其在视听和资料方面的活动；
6. 请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就建立一个统一的资料服务所取得进展向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16. 加强人类住区活动

大会，
回顾其各项有关决议，特别是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第 2718(XXV)号决议、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第 3001(XXVI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3327(XXIX)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 32/162 号决议，

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工作报告②内促请各成员国将人类住区方案作为国家发展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加以处理，

意识到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包括发展中国家经济的普遍改善和达成社会上公平分配从经济增长得到的利益，

深信人类住区活动对达成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这两个目标能够作出重大的贡献，

意识到发展中国家最迫切需要之一是提高农村和城市地区低收入和处于不利地位的人群的生活条件和工作条件，

深信人类住区方案对于矫正人们在获得住所、公用事业服务、保健护理、教育和社区福利方面的不平衡现象提供了直接的办法，因此，能对低收入和处于不利地位的人群的即时和日常需要发生重大影响，

深信人类住区方案是导致所将要求建立的具有节约能源和保护资源特性的社区型态的一项有效工具，

1. 敦促各会员国依照其本国的优先次序将更多的资源用于加强人类住区活动，作为达成经济和社会变革的工具；

2. 建议各会员国审查多边和双边合作方案，特别是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资金的方案，以便确定能否对人类住区部门增拨款项；

3. 请各会员国就执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会议通过的国家行动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每两年向人类住区委员会提出报告，可能时并应说明国际和本国资金用于人类住区活动方面的数额和来源。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17.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 3201(S-VI)号和 3202(S-V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 3281(XXIX)号决议和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 3362(S-VII)号决议，

又回顾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 33/134 号决议，其中赞同《促进和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

②同上，《补编第 8 号》(A/34/8)。